

证券代码：836315 证券简称：城市药业 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安徽城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5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一楼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8 月 1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吴鹏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，董事、监事以外的全体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安徽城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

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结合 2025 年上半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鉴于对商业秘密的保护，最大限度规避商业风险对公司的不利影响，公司申请对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中涉及的客户名称及供应商名称豁免披露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全面贯彻最新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，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规范公司运作机制，提升治理水平，拟制定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安徽城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城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7 日